

桂环函〔2011〕1610号

## 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报送政府网站 检查和整改情况的函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函〔2011〕40号）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管理工作的通知》（桂政办发〔2011〕90号）的要求，现将我厅关于政府网站检查和整改情况上报如下：

一、部署方式。我厅政府网站部署在本地服务器上，由厅信息中心负责维护和管理。

### 二、政府网站管理机构和制度建设情况

我厅政府网站由4人专职维护管理。信息中心主任对网站总负责，网站维护管理员负责门户网站的建设以及网站安全，信息发布员负责各栏目信息的更新维护以及网站安全的监控工作。

为加强政府网站的管理，我厅建立了《信息中心管理制度》、《政府网站管理办法》、《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制度》、《政府网站运行维护管理制度》、《政府网站值班制度》、《公众参与信息处理回复工作联动制度》、《局域网安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保证政府网站规范有序运行。

### 三、政府网站运行情况

我厅政府网站共设有一级栏目 14 个，设有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一体化和公众互动三个特色栏目。各栏目和子栏目均能及时更新，网站平均日更新量在 25 条以上。网站提供的公众互动（领导信箱、投诉举报、在线咨询、网上调查、民意征集、在线访谈）和服务一体化（软件下载、文档下载、办事指南、办事查询）各项服务和互动功能都能运行正常。网站链接经过信息中心专业人员审核把关，不存在错链和断链现象。我厅政府网站采用防病毒、漏洞扫描、防火墙、IPS 入侵检测系统等一系列防病毒、防攻击、防篡改的安全防护措施，制定有《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政府网站应急预案》，能及时应对网站可能出现的应急事件。

#### 四、加强和改进政府网站管理工作采取的主要措施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厅将采取以下措施加强网站建设：一是通过加强对网站管理员的培训，提高网站管理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二是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三是增加资金投入，加大网站技术研发力度，开发“广西环境监管与信息系统”，为网站信息的报送、更新、检索和网站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四是完善政府网站的服务功能，加强在线服务和政民互动，增加办事查询和民意征集功能；五是制定网站应急预案，做好网站的安全防范工作。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 主题词：环保 网站 检查 情况 函

---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1年11月3日印发

---

(共印8份)